

有關龍潭國小辦理本市「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-增進教師客語能力認證研習計畫」一案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6/10 10:51:00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局108年6月6日桃教小字第1080048612號函暨本市龍潭國小108年6月3日龍小教字第1080003798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揭研習共辦理3日，相關訊息重點摘錄如下(詳見附件研習計畫)：

(一) 研習時間：108年7月1日至3日(週一到週三)。

(二) 研習地點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小至真樓4樓視聽室。

(三) 對象：桃園市現職國中小教師、代理教師、公立幼兒園教師(含教保服務人員)。

(四) 人數：60人。

(五) 報名方式：請於108年6月21日前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(龍潭國小)報名。

三、 依據教育部「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」第5點第1項略以：「107學年度起，擔任學校本土語文教學之現職教師，應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原則。」並依第8點：「學校辦理教師甄選，應優先考量進用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合格教師，並安排其教授本土語文課程。」依上述規定，學校應優先聘任具有通過閩南語、客家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擔任本土語教學，爰請各校積極鼓勵教師參與旨揭研習並參加相關語言認證，以提升貴校擔任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合格率，俾以保障學生受教權益。

四、 參與認證研習人員，得核予公(差)假登記參加，並請貴校逕依差勤管理相關規定本權責辦理。

五、 檢附本市108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增進教師客語能力認證研習計畫1份。